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获得通过，无反对、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6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单银木先生主持，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日以书面、口头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以审阅本次会议全部文件的方式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杭萧钢构（兰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考杭萧”）的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7,200万元对兰考杭萧进行单方增资。兰考杭萧的少数股东兰考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蔡志恒先生放弃上述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兰考杭萧的注册资本由17,800万元变更为25,000万元，公司持有兰考杭萧的股权比例由增资前的85.5955%变更为89.7440%，兰考杭萧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关联董事蔡志恒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